

证券代码：870496

证券简称：港峰股份

主办券商：粤开证券

天津港峰门窗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无其它说明事项。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3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496	港峰股份	2024年5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天津捍正律师事务所田立伟、苏新然律师。

（七）会议地点

天津港峰门窗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了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并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做了规划，并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现拟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主席汇报了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对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做了规划，并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现拟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对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进行汇报，并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3 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110Z0160 号），2023 年度财务报表净利润为 2,690,756.29 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鉴于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466,596.09 元，仍为亏损状态，所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

议的，代理人应持有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2.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需持本人身份证，且加盖法人股东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23日9：30-10：00

（三）登记地点：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镇海河工业园区兴海路8号天津港峰门窗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梁静茹 联系地址：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镇海河工业园兴海路8号办公楼206室 联系电话：022-88966588 传真：022-88966598 电子邮件：gangfengQ@126.com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住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天津港峰门窗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天津港峰门窗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